

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文件

盐农院发〔2025〕20号

关于印发《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消防 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门：

《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消防应急预案》已经学校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2025年1月6日



盐城农业科技职业学院

消防应急预案

(2024 年修订)

为确保全体在校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防范消防安全事故的发生，力保消防安全事故发生时能合理有序、快速高效地处置消防安全事故，将损失和危害降到最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江苏省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我校消防安全工作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学校消防安全工作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孙永龙 孙高明

副组长：王 会 许为柏 宋孝春 束秀玉 宋俊苏

成 员：各处、室、二级学院负责人、各党支部书记

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张文军（兼）

二、消防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根据《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学校成立消防应急组织机构：指挥协调组、灭火行动组、通讯联络组、疏散引导组、安全防护救护组、善后工作组。

1. 指挥协调组

组 长：孙永龙 孙高明

副组长：宋俊苏

成 员：郭劲东 郑建军 葛付存 张文军

发生火灾时指挥、协调各工作组和义务消防人员开展灭火和人员疏散工作；协调配合到达火灾现场的消防救援队开展灭火工作。协助、配合消防救援队做好火灾事故的调查等善后工作。

2. 灭火行动组

组 长：张文军

副组长：蒋守清

成 员：安全保卫处消防管理员、志愿消防队员、各楼幢管理人员

发生火灾时利用学校配置的消防器材及有关消防设施，进行火灾现场灭火、疏散火灾现场被困人员等工作；消防救援队赶到后，迅速向救援队提供火场详细情况，听从救援队的指挥配合灭火。

3. 通讯联络组

组 长：郭劲东 张文军

副组长：张 慎 程竹鑫 蒋守清

成 员：办公室相关人员、安全保卫处全体成员

通讯联络组负责接到火灾报警后迅速报告学校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并和相关部门取得联系，以快速得到指示，拨打 119 引导消防救援队和消防器材进入火灾现场；联络有关部门、个人，组织调遣消防力量；负责对上、下和对外的联系及有关汇报工作。

4. 疏散引导组

组 长：王明霞 郑建军

副组长：顾昌林 时晓玉 沈安琴 万益勇 各二级学院学管主任

成 员：各二级学院学生管理科长、后勤物业公司负责人、相关部门工作人员

发生火灾时要以救人为主，疏散火灾现场被困人员，要沉着、冷静、有序地协助发生火灾部门的领导做好人员的疏散引导工作，将火场周围疏散和救援出的人员带到安全地带。

5. 安全防护救护组

组 长：葛付存

副组长：万益勇

成 员：卫生所所长、卫生所医护人员、各二级学院安全员

发生火灾时，安全防护救护组的成员应立即对火场周围进行警戒，划出警戒范围，严禁其他车辆和无关人员进入着火现场，校医护人员负责做好火险发生时受伤师生及救火人员伤痛的紧急处理和救护，并及时送往医院的准备工作。

6. 善后工作组：

组 长：宋俊苏

副组长：王明霞 郑建军 葛付存 张文军 程竹鑫

成 员：事发部门领导及相关工作人员

善后工作组协助上级部门调查火灾起火原因；组织人员迅速清理火灾现场，尽快恢复正常的教学、工作、生活秩序；妥善处理受伤人员的医疗、救助、补偿等事宜；责成火灾部门提出整改措施并监督落实。

三、灭火工作预案

（一）日常预防

1.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原则，实行消防安全责任制，加强对火灾的预防工作，做到防患于未然。

2.宣传、贯彻消防法规，依法建立消防安全工作机构，健全消防设施。

3.通过消防知识讲座、模拟演习等多种形式对师生员工进行消防安全防范技术培训，使其能够掌握扑灭初期火灾、火灾逃生和火灾自救等基本技能。

4.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部门负责人对本部门的消防安全负全责，负责制定本部门的消防应急预案，并定期对本单位人员进行消防安全教育。

（二）火灾处置

1.发生火灾时，任何人均有义务迅速报警。报警时，向周围人员发出火警信号，同时以最准确、简洁的语言向校园 110 报警中心（88878536）或火警“119”报警。学校 110 报警中心接到报警后，须迅速向学校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并通知各工作组及发生火灾部门的领导立即赶到现场，按照消防应急预案的任务和要

求分工负责、密切配合，采取有效措施迅速开展工作。若拨打“119”报警，还应保持与“119”指挥中心的联系，同时指派专人保证消防车道畅通，并引领消防车辆迅速赶到火灾现场。

2.接到火灾通知后，等待消防车到来期间，火灾单位消防责任人可组织学校义务消防队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本单位的灭火器材、设备有效地组织扑救，力争在火势未扩大前扑灭火灾。在组织扑救时，应注意查明以下情况：

（1）起火的部位、燃烧物的性质、火灾范围、火势蔓延路线及方向；

（2）是否有人受到火灾威胁。同时查清火灾被困人员的数量和所处地点，制定抢救方案；

（3）发生火灾区域是否有易爆、易燃物或有毒物质以及其数量、存放地点、存放形式和危险程度；

（4）被火灾围困或威胁的贵重物资、设备的数量、放置地点，受火势威胁程度，是否需要疏散和保护；

（5）起火建筑物的构造形式、结构特点、耐火等级与相连建筑物的距离；可燃物受火势威胁程度；起火建筑物安全通道、房屋出入口位置；火场主要建筑有无倒塌危险及哪些需要破拆、转移等。

3. 应急疏散措施

（1）人员分布密集的场所要制订安全疏散计划，确定在紧急情况下的安全疏散路线，并绘制平面图，用醒目的箭头标示出入口和疏散路线；要保证安全通道、楼梯和出口畅道无阻；对工作

人员按所处不同区域提出具体的疏散任务和要求。

(2) 发生火警时，应有计划、按顺序疏散。首先通知出口附近或最危险区域内的人员疏散。在疏散人员时，要注意防止人员拥堵发生踩踏情况的发生；在疏散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让全体被困人员同时疏散。

(3) 正确引导疏导。工作人员要为被疏散人员指明各种疏散通道，并在安全出口以及容易走错的地方安排专人值守。同时，使用镇定的语言呼喊，减轻或消除被疏散人员的恐惧情绪，使疏散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工作人员还要随时向被疏散人员了解火场内是否还有被困人员，并深入火场大声呼叫，唤起被困人员的意识，还要注意听辨哪里有呼救声、喘息声和呻吟声，一旦发现被困人员，应迅速组织力量施救。

(4) 制止脱险者返回火场内。逃离火灾危险区的人员有可能会重返火场内抢救财物或寻找亲友，造成人员疏散的混乱，妨碍疏散和灭火工作的开展。因此，要对疏散到安全区域的人员加强管理，必要时要加强警戒人员的力量。

4. 扑救初起火灾措施

(1) 冷却灭火法：将灭火剂直接喷洒在可燃物上，使可燃物的温度降低到燃点以下，从而使燃烧停止。用水扑救火灾是最常用的冷却灭火法。一般物质起火燃烧，都可以采用冷却灭火的方法扑救（电源、电器发生火灾，在未断电时，切勿使用水扑救）。

(2) 隔离灭火法：将燃烧物与附近可燃物隔离或者疏散开，从而使燃烧停止。这种方法适用于扑救各种固体、液体、气体发

生火灾。

(3) 窒息灭火法：即采取适当的措施，阻隔空气进入燃烧区，或用惰性气体稀释空气中的氧含量，使燃烧物质缺乏或断绝氧气而熄灭。采用此方法扑救火灾时，可采用灭火毯、湿棉被、砂土等不燃或难燃材料覆盖燃烧物或封闭燃烧区孔洞；或用水蒸汽、惰性气体（如二氧化碳、氮气等）充入燃烧区域；也可以利用建筑物上原有的门窗以及生产储运设备上的部件来封闭燃烧区，阻止空气进入。

(4) 抑制灭火法：是将化学灭火剂喷入燃烧区参与燃烧反应，中止燃烧反应而使燃烧停止。采用这种方法可使用的灭火剂有干粉、二氧化碳等卤代烷灭火剂。用此类方法灭火时，一定要将足够数量的灭火剂准确地喷射在燃烧区内，使灭火剂参与和阻断燃烧反应，否则将起不到抑制燃烧反应的作用。同时还要采取必要的冷却降温措施，以防复燃。

5. 通讯联络措施

接到火灾报警后，通讯联络组人员应迅速通知有关人员赶到火灾现场，采取措施扑救；通知后勤基建处立即停止火灾区域的供电；派人到各路口等待消防车辆，并引导消防车辆到火灾现场。

6. 安全救护措施

安全救护组组织人员对火场周围进行警戒，划出警戒范围，严禁其他车辆和无关人员进入着火现场，以免发生不必要的伤亡，同时也为火灾消灭后的调查起火原因提供有力证据；做好周围师生的疏散工作，并把逃离火场人员带到达安全地带；当火灾发生

时要充分发挥义务消防队、消防志愿者的作用，做好受伤人员的护理工作，医务室应备好止血药、绷带等必备药品，同时组织人员和车辆急送医院或联系医院对受伤人员的抢救。

7. 善后处理措施

(1) 大火被扑灭后，安全保卫处应保护现场，协助公安消防部门调查火灾起火原因。

(2) 事故调查结束后，领导小组应及时下达指令，组织人员迅速清理火灾现场，尽快恢复正常的教学、工作、生活秩序。

(3) 领导小组根据上级部门做出的火灾事故结论，划分责任，按照有关规定提出相关责任人员的处理意见，报学校研究通过后，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4) 领导小组根据火灾事故结论，提出善后处理意见，报学校研究通过后，妥善处理受伤人员的医疗、救助、补偿等事宜。

(5) 领导小组根据火灾事故结论，责成火灾单位提出整改措施并监督落实。

